

□艾平

长松落落,卉木蒙蒙。你会发现森林里倒下了一棵树,却永远不会发现草原上失去了一株草。

在呼伦贝尔草原,极目天边,你会被一碧千里所震撼,草原仿佛一幅铺天盖地的丝绒,让人不由赞叹,如此壮美辽阔。你告诉远方的亲友,我在呼伦贝尔,天地之间唯有我,地平线就在我的肩头扛着。那一刻,你看到的草原是一个完整的偌大的整体,完全想不到自己正和1600多种原生植物在一起,也不会知道,在你脚下每一平方米的范围内,就可能存在大约100种草本植物。除了那些专门来研究生态的植物学家,没有谁会把自己的眼睛调到微米,一丝一缕地把草原拆分成一棵棵的小草来认知,也没有人知道那些被你忽视的小草,事实上是形形色色的,各有千秋的。如果被一一单挑出来细思,你会发现每一种草都是草原的血肉肌理,都是生物圈伦理的践行者和守护者。

对于大草原,草是最渺小的不可或缺,是最平凡的奇迹,是最强大的柔弱。认识它们,让我从呼伦贝尔草原的碱草讲起。

碱草是牛羊马的主食。民以食为天,碱草是牛羊马的天,而牛羊马就是牧民的天。一到春风吹来,整个呼伦贝尔就变成了同一种关切:草怎么样?草好不好?只有呼伦贝尔人才听得懂。这里所说的草,并不是泛指草原上的一片翠绿,说的是碱草。在牧区,春天里的关切,归根结底就是对卓越的多年生的禾本科、赖草属宽叶植物碱草的期望。草原是绝对不可以没有碱草的,只要碱草好,一年的辛苦就不会付诸东流,生活就会唱起喜滋滋的祝酒歌。当然草原上还有冰茅,还有无芒雀麦,还有野韭菜,还有冰草,还有草木犀,还有紫花苜蓿,还有很多很多含有各种维生素和矿物质的草,牛羊马也是可以食用的,它们的存在也很重要。但是对于牛羊马来说,那也只是辅食,点心,或者中草药。我习惯用一个久远年代的词来讲述这些草:瓜菜代,就是在没有碱草的情况下牛羊马也可以将就着吃的替代品。所以牧民干脆就把碱草的名字顺嘴一叫,改成了羊草。他们认为,在很早很早以前,天庇佑万物生灵,特意为了它们一一准备了喜欢的食物。比如,给骆驼准备了柳条芽,给草狐狸准备了酸鼠,给鼯鼠准备了各种草籽。碱草是天特意给牛羊马准备的,它一扬手,把牛羊马撒了一地,接着又一扬手,在牛羊马的跟前撒了一地碱草的种籽。长满碱草的草原,五畜兴旺。牛羊马在草原上奔跑,用蹄子、毛皮、粪便,再一次播撒草籽,同时还用蹄子拨弄刺激草原的腐殖层,使其更加活跃地运出各种适合植物生长的营养。亦可言,碱草是草原生机的一个引子。

碱草在草原上长得漫山遍野,连绵成片,无处不在。它看上去貌不惊人,朴素的枝叶直直地向上长,开着几乎让人看不见的小花,结着比麦粒小几倍的种籽,往往与其他禾本科草种混在一起,一般人不容易辨识,只有牧人才可以找到。碱草是极好的牧草,它的好,是根本上的好,是牧草中无与伦比的好。按照《植物志》上的介绍,它在没有开花之前,身体里就储存了占干物质11%的粗蛋白质,到分蘖期,这种蛋白质占比高达18.53%。碱草还含有丰富的矿物质,胡萝卜素。即使把碱草晾晒成干草,每公斤仍然含胡萝卜素49.5、85.87毫克,粗蛋白质含量保持在10%左右。

用牧民的话说:碱草有油性,牛羊吃了上膘。

□刘朝侠

让我不要思索地说出两种色彩,即是月白和水红,因为是童年喜欢的颜色。它们虽然在色谱中可以是明确的颜色,其实又是不可限定,极具精神性的色彩。

泛着淡蓝的月光之白,让人想到月夜和月光照亮的庭院与村庄。水红不仅仅是淡淡的粉红,无论是红色的布料还是其他红色的东西,放到水里都会更明丽。这样的色彩在国画中还有很多,让人浮想联翩,感觉到事物的美好。比如桃红、海棠红、石榴红、樱桃色、银红、绯红、胭脂、嫣红、殷红、酡红、鹅黄、樱草色、杏黄、秋香色、柳绿、玉色、雪青、丁香色、藕荷色,这些色彩关联的事物,能唤醒温柔的情感和内心的诗意。在这种意义上,每一种色彩都不是

卉木蒙蒙

巨大的沙果,沙果到了大漠,以西就变成了黄豆大小。细想一下,25万平方公里的呼伦贝尔并没有什么甘甜的野果,全是酸味的,因为季节压根没有给它们糖化的时间。呼伦贝尔的草本植物更是如此,它们在温差极大的草原上,百倍珍惜地吸纳着有限的阳光,一丝不苟地囤积能量,争分夺秒地追赶着季节的脚步,虽然长相并不出众,终是不负韶华。

呼伦贝尔只能耕种一季麦子,且产量不高,但是麦粒生就得结实肥硕,磨出来的面粉有面味儿,应该说这种亘古如初的味道,得益于顺其自然种植,还有,每当油菜花一打好籽,呼伦贝尔大地紧跟着就下霜了。这只能种植一季的油菜籽榨出的油,拥有最丰富的脂肪和有益脂肪酸含量。我所说的碱草呢,从五月长到三伏,达到三四十厘米左右高,茎节间还在往外冒嫩嫩的新叶,枝头上已经匆匆地结籽了。这时候的碱草对于牛羊马来说,可谓恰到好处,不仅口感鲜嫩,而且营养丰富,对于养育它的草原也不辜负,留下了飞翔的草籽。牧民年年抓住三伏天打草,他们在意的是保持住碱草的营养,不在意碱草还没有长高,也没有去想呼伦贝尔的碱草到底能长多高。

作为呼伦贝尔草原牧草的主力,在每年的季节盛宴上碱草担当主演的日子不长,5月萌发,花、籽期6-8月,被割去时,芳华并未荼蘼,或默默地以草捆的姿态,成为冬季的备品,或通过牛羊马的胃肠,做一粒种籽的旅行,回归泥土,还有相当的一部分,通过更长的辗转,最终成为某一张纸的纹理。碱草在草原上,从未完整彰显生命的周期。然而,对于草原,碱草儿女般的长情不变,年年岁岁,如期而至。

你的问题应该来了,第二年春天,碱草靠什么复发,靠的是所剩无几的蚂蚁虫还要微小的种籽吗?事实上,只有很少一部分碱草种籽会粘在羊身上,马蹄和马腿上随风播撒。年复一年的碱草,大都来自隐于草原腐殖层里的多年生根脉。牧民说长生天早就设计好了,分给牛羊马的是碱草的茎叶,留给草原的是碱草之根。草原的腐殖层很浅,一般只有二十厘米左右,轻轻拨开腐殖层上的泥土,就会看到碱草那些纤细而坚韧的根脉,它们就像生命肌体里的一道道血管,蕴含着丰沛的汁液,柔韧、绵长。如果说碱草的茎叶更多地依赖光合作用,那么腐殖层就是这些根脉的襁褓,腐殖层虽然非常脆弱,一不小心就会被无情撕裂,然后曝裂成沙地。但这薄薄的腐殖层里,蕴含了千百万年积淀下来的植物、菌类、昆虫以及其他动物的遗迹,这些东西慢慢运化成丰富的能量物质,使腐殖层成为草原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营养库。碱草的根茎穿透力很强,且彼此间能彼此形成强大的根网,日夜吮吸腐殖层的营养,盘根错节地固持土壤,到了春天,会强有力地探头来,以自身丰沛的能量与阳光吻合,生出优质的碱草。

并非所有的禾本科植物都如此幸运,长生天没有给很多草类以优良的根系,它们只好一岁一枯荣地腐化。但是它们永不放弃,年年把种籽撒在自己的周边,用枯干的叶子一层层覆盖,任其慢慢地陷入泥土,在腐殖层的抚慰中沉睡一个冬天,一到开春,在温度和雪水的作用下,发芽生长,和碱草一起构成博大的草原。

在海拔尔市近郊,草的生命一如既往不可战胜,各种各样的原生草就从新铺的草坪下拱了出来,漂亮的草坪生生被原生草欺负,到了尘埃里。各种原生草葱茏复发,期间繁花灿灿,彩蝶翩然,芳香四溢。我们这些城里的人,一下楼就回到了岁月的深处。

□李广华

一个偶然的,我住在呼和浩特市满都海公园附近的一家宾馆。宾馆距公园步行不过四五分钟,没事儿的时候,常到那里去散步。

对满都海确有种亲切感,因为若干年前,生活在这座城市,没少去过。后来离开,每次出行,总惦记着到那里走走,可究竟想看什么,一下子说不清楚。

满都海曾是呼和浩特市第二大公园,高墙壁垒,大门森严,尽管管门票钱不多,但也是那个年代一个普通家庭的一笔小开销。那时,家中小女谈不上顽皮,但活泼泼,喜欢好玩,爬高摸低。小女特别爱去公园,自己玩还不算,还得有大小差不多的玩伴一起玩才尽兴。没有小朋友相伴,纵使家长使出十八般武艺,任凭怎么耍戏都高兴不起来。

每到休息日,逛公园是我们的首选。满都海里有几处雕像,其中有一尊身着蒙古袍的牧羊女,有近三米高,背着背篓,侧脸朝后观望,两只小羊羔从背篓里探出头来,目光刚好与主人交汇,真切自然,达到了艺术上互动的效果。这大概是艺术家想追求的境界吧。难得的是当年给小女和小女伙伴郭倩在雕像前拍过一张合影,两个小孩儿天真烂漫,表情专注,背景就是牧羊女,成为她们最美好的记忆。

每次来呼和浩特,我总会去拍那尊雕像,发给小女。记得第一次去,雕像移了位,寻找半天,终于在很远的树丛里找到了。

公园临近马路边,还有一尊雕像,是一位蒙古族少女,手捧哈达和银碗,是向客人献酒的形象。

现在进出满都海已经不收门票了,高墙围栏早已拆除,四面八方均可入内。从早到晚,来这里锻炼的人不在少数。有上百人围拢在一起大合唱的,有跳健身操,前面架一部手机,做网络直播的,有教授太极拳的,还有音乐爱好者聚拢在一起吹萨克斯的,用一句过去的话形容,是劳动人民工作之余,娱乐和休息的地方。

那些极富动感的健身大军,是了解满都海的风向标。密密麻麻的人流,像事先商量好了似的,不约而同地逆时针流动,三五成群,单独或结伴而行。这些人,沿着一个方向,有跑有走,有快有慢,合体的健身服装和鞋子,装备都很专业。

行迹于人流中,我触摸着这移动大军为强身健体而生出的各自心态。老的,想活得更有质量;年轻的,想让自己富有朝气。人们行走的每一步,看似丈量,实质是在打造公园的精神文化。而我,也成了他们中的一分子。

在高原 我是岁月的过客

□关福财

伫立在高原之上,我远眺那绵延的山川。

一只雄鹰凌空飞翔,它的每一根羽毛都开垦着仰望。

辽阔是大地心灵的疆域,苍茫是万物生命的过往。

高原让岁月屹立。那仿佛依稀听到的厚重嗓音,是一具具恐龙化石献出占有的远古的时光,唤醒对遥远时空的想象。

在高原,即使一粒微尘也胸怀广袤与浩瀚。千万粒尘土围坐在一起,被世人唤作陶罐。陶罐收纳万里江山,陶罐上那条被简化的鱼洗历史的河流浩荡。

云朵是高原的白帆,低头咀嚼岁月的羊是罗盘,风中摇曳的花草却掌管着迁徙的方向。

一颗心在高原要学会逐水草而居,马群停泊的岸是那碧波万顷的牧场。

一棵小草的根部都有一盏灯,照亮牧场上牛羊的流浪。

马兰花热情地捧出一条条蓝色的哈达,献给苍天。

最让我喜欢的是公园东南角那段林荫步道。茂密的树木早已遮盖住了行道,树影婆娑,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子香味,让你不自觉地大口吸气,一口不行,还得来两口、三口,直到把这段路丈量完。我甚至常常打破惯例,走完这段,再折返回来,逆行再走一遭那段香路。路的两边,是一簇簇、一棵棵丁香、珍珠梅、紫穗槐等树木,散发着清新醒脑的气味。

呼和浩特市是最早把丁香花确定为市花的城市,这不显高大的灌木,在盛开的季节,花朵簇拥,晶莹剔透,像个大花球,香味外溢,

流连满都海

记得初涉那里时,曾用手机拍摄过盛开的马兰花,蓝蓝的,条状散射,开在路旁的草丛中。而丁香花也香味弥漫,清新得让人不自觉地嗅来嗅去。等到我即将离开的时候,马兰花已经结成长形的穗子,活像一个个串起的小香肠。丁香花也有了自己的果实,迎着成熟季的到来。

一圈又一圈,我走过了春天,迎来了夏季,脚下踩到的仿佛不是柏油铺就的硬路面,而是二十多年时空转换中的精神家园。满都海的树粗壮了不少,人也多了起来,四周的楼高了,公园也越来越盆盆化了。

不过,有一处始终让我心有余悸。在步道包裹的东面,有座假山,上面种植着许多松树。说是山,其实是挖人江湖堆积的废土,高不过十来米。一次,我随小女爬上小山,感受公园的制高点。她见上面也没啥,就顺着树空往下跑,加速度与惯力的作用下,根本刹不住,越跑越快,一下子顺势翻了过去。我眼巴巴地看着,根本伸不上手。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从那以后,每次走到这一带,眼前总会浮现出那一幕,觉得很对不起她。

步道南边有百诗墙,第一首是贺知章的《回乡偶书》: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人流涌动,相见不识,倒也能反映出我此时的心境。

走累了,坐下来休息。望着匆匆而过的男男女女,花花绿绿,内心难免生出些想法来:这些人里,有我认识的吗?有认识我的吗?

一日,我正迈入满都海,迎面一位上了年纪的人,突然停下脚步,手半抬半指地问:这难道是广华吗?

这突如其来的询问,弄得我一点思想准备都没有。问话的原来是我的老同事夏继群,我忙摘下口罩,兴奋地说:是的!老夏你好啊。

芸芸众生,好似众里寻他千百度,偶遇到老同事老朋友,这是何等让人兴奋的事。我们彼此寒暄着,话题自然离不开一个“老”字,这也是许多人都会面对的课题。而我散步的满都海却不同,她变得越来越富有风韵了,满面行走的人也愈加时尚了。

牧歌被阳光一遍一遍洗涤擦亮。一匹骏马冲出牧马人宽广的胸膛,驮着长调民歌的高亢悠长,救赎被孤独独持的苍凉。

高原上的夜空,繁星闪烁。哪一颗星星能够成为我们心灵的折射?还给空心以清澈。

高高杨树上的鸟巢是星星留在大地上的眼睛,给天空的漏洞打着补丁,修补目光在天空里的迷茫。

与高原的苍茫相比,允许时间留有废墟,允许新生与老去,允许一些事物渺小,允许尘埃回归低处。

在这辽阔的语境里,我在苦苦觅寻厚重的语句,想表达一个深刻的哲学命题:荣枯不仅是时光的流转,也是万物的进退。

北方的河,从高原的眉宇间奔流而下,一路生息不息,载着人间的喜怒哀乐。一脉阴山本想只饮一瓢千年的醉卧,却激起一条时光河流不尽的磅礴。

在高原,我开始认清内心的低矮。面对劲风中,小草,我背负生命,怀抱谦卑,躬身扶起心底的羞愧。

我在高原,高原是岁月的驿站,我是高原匆匆的过客。

秋风落笔(组诗)

□苏和

草籽落秋风

冷雨
 秋风揉出的泪
 草籽落下来与泥土
 叙说夏天的故事
 昆虫感觉
 草籽落下来
 是一段流星般华丽的轨迹
 嵌入蜂蝶翅膀
 化成书签
 每一粒草籽里
 都睡着一节骨头

空阔

一群群牛
 一群群羊
 一群群马
 一群群骆驼
 如一大团一大团云朵
 被牧人赶进空阔
 刚刚被打草机打过的草场
 坦坦荡荡
 亮出所有智慧

行走的庄稼

两头苏白母牛,不下犊了
 一头公牛,正是出肉的好岁口
 拉牛车倒进沙坑
 后车厢板搭在坑沿上
 三头牛被抽着、拽着,赶进牛架子
 公牛哞了一声
 风就把声音卷起来
 在草尖上滚
 早晨在坡上吃的草还未来得及倒嚼
 它们的记忆
 会在秋天的牧场衰退
 牧区的屠宰场
 没有给牛生前灌水
 也没有死后注水
 三张牛皮铺在地上
 被秋阳暖融融地晒着
 三头牛已脱身而去

羊群

空荡的棚圈里
 一捆干草
 不再承载艰难
 羊粪蛋,省略号一样
 删减了好多日子
 天上的云
 如羊群在逃命

黄昏里

他坐在毡包前的草地上
 像一块古铜色的石头
 把天垫在身下,才高了一寸
 马群赶出去,辽阔就是一条线
 青草是有数量的,他日夜数
 等他数完了,心就慌了
 歪拉的眼角,夹着忧郁
 风刮过来,剥落他鼻尖上一斑老皮
 落日又在上层浆上一层镏金
 一朵云飘过来,看到他眼睛里
 没有几滴泪可以带到远方
 又慵懒地飞走了

夜牧

马群在夜的深处打着响鼻
 偶有马蹄
 惊醒远处几声犬吠

草地渐渐抬升
 接近深邃的星空

枕着马鞍的夜牧人
 在繁星星语中
 寻找睡意

秋天的云

秋天的云,是额吉
 扯过去,又揪回来的棉花
 不知道该絮哪儿

一块儿沙地,像蒙古袍磨出的窟窿
 几朵野菊花抖着
 大夫把手搭在草原的经络上
 处方笺唰一下就黄了

芦苇荡咳嗽出一行大雁
 漳尔的肺又多了几道纹理

赛音湖

赛音湖,一群麻鸡子
 点出几行省略号
 又被风擦去

湖面是水草端起来的酒
 醉了芦苇。水鸟抬脚轻踏
 赛音湖就站不稳了

等待

一只秋虫,惊动了马群
 她端着一碗奶茶,脸上露出淡淡微笑
 她知道

乌鸦群,一起一落
 使劲挤压荒野的肺脏

秋韵
 李昊天 摄



记忆中的色彩

单一的色彩,而是包含着深刻的个体感受和丰富的人生经验。

每个人童年时眼中的色彩都是神奇甚至神秘的。随着成长,现实越来越把人引导到单一、确定、乏味的事物上,必须给难以言表的感受以确定的表达,从此人生变得越来越现实,越来越没有趣味。

记忆中,晚上油灯的橘黄,两块破碗片打出的或红或白的火星,熏粉条和红薯的龙黄幽兰的火苗,各种植物芽蕾的嫩红或嫩绿,傍晚时分不同的甲壳虫闪着

荧光的赤橙黄绿青蓝紫,小鸡小鸭绒毛和喙柔嫩的颜色,母亲染土布时颜料逐渐化开的美妙,石榴籽晶莹的红色,茄子的清白,酱紫,冬瓜带绒毛时泛着霜白的淡

绿,雨后花叶翠红欲滴的娇艳,都成为我绘画时用色的来源。童年画画,能用几种简单的颜料调配出很多色彩,又能把几种色彩糅合成一种有趣的色调。无论浅淡还是鲜艳的色彩都能给我带来绘画的兴奋和冲动。

我喜欢观察树木花草,尤其是各种幼小的动植物。沉迷于观察黎明和傍晚的天空,其色彩的绚丽与微妙的变化不可思议。夜晚由湖蓝变为宝石蓝、群青、黑蓝色的夜空,其浩瀚的静美,常常让我仰望良久。初中时,傍晚放学经常迫不及待地爬到房顶上画落日 and 云雾。也曾试着画夜空,所以我特别喜欢和理解梵高的星空。

文字学从根本上讲,出自经验和感受。艺术和科学、学术有所不同,本质上是心理的、心性的。光线和事物交相辉映形成的色彩如此奇异,包蕴万有而又瞬息万变。感受并捕捉到这些色彩的童话,能编制出艺术的云锦。